



◎费驰 / 编著

# 历史课程 与教学论

吉林人民出版社

出版地:吉林省长春市

邮编:130022 编者:费驰

林光礼:《历史学》主编:1-00066-005-1-00066

设计:李晓东 责任设计:王伟

# 历史课程与教学论

费 驰 编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史课程与教学论/费驰编著. — 长春:吉林人民出版社, 2008.12

ISBN 978-7-206-05900-1

I . 历… II . 费… III . 历史—教学法—高等学校

IV . K-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200563 号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历史课程与教学论

编 著: 费 驰

责任编辑: 杨九屹 封面设计: 张振东

吉林人民出版社出版 发行(长春市人民大街 7548 号 邮政编码: 130022)

印 刷: 吉林省金昇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880mm×1230mm 1/32

印 张: 9.5 字数: 256 千字

标准书号: ISBN 978-7-206-05900-1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 19.80 元

---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 影响阅读,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序言	1
第一章 历史课程标准	1
第一节 历史课程标准的性质与地位	1
第二节 历史课程标准的制定与实施	1
第三节 历史课程标准的内容与特点	1
第二章 历史课程资源	13
第一节 历史课程资源的含义与类型	14
第二节 历史课程资源的核心：历史教材	24
第三节 历史课程资源的开发与利用	41
第三章 历史课程教学过程	55
第一节 历史课程教学的准备	55
第二节 历史课程教学的形式	59
第三节 历史课程教学的原则	77
第四章 历史课程教学方法与技能	87
第一节 历史课堂教学的基本方法	150

第二节 历史课堂教学的基本技能	190
<b>第五章 历史课程的学习方法</b>	<b>207</b>
第一节 历史课程学习的基本方法	208
第二节 历史研究性学习	224
<b>第六章 历史课程教学评价</b>	<b>241</b>
第一节 历史课程教学发展性评价	241
第二节 发展性教师教学评价	250
第三节 发展性学生学业评价	257
<b>第七章 历史课程的教育教学研究</b>	<b>282</b>
第一节 历史教师教育教学研究的目的与实质	282
第二节 历史教师教育教学研究的内容与方法	287
<b>主要参考文献</b>	<b>297</b>
<b>后记</b>	<b>300</b>

在“历史学”与“历史教学法”两个概念尚未分离时，即已出现“史学”与“教学法”分离的“学术史”式表述。唐宋时期，学者们对“史学”与“教学法”的分离持否定态度，如欧阳修在《归田录》中就批评了“以教书为事，而不知史学”的现象。但到了明朝，随着“经世致用”思想的传播，“史学”与“教学法”两个概念开始分离。清末民初，随着新式教育的兴起，传统的科举制度被废除，新的教育体制逐步建立，出现了“新史学”与“新教学法”。1912年，孙中山在南京成立中华民国临时政府，颁布了《临时约法》，规定国民有受教育的权利和义务。同年，蔡元培被任命为北大校长，他提出“兼容并包”的办学方针，聘请了大批具有不同政治背景的学者来校任教。1917年，北大教授胡适发表《文学改良刍议》，提倡白话文运动，主张用白话文取代文言文。1920年，北大教授陈独秀、李大钊、胡适、吴虞等联合成立了“新文化运动”组织——“新青年”，他们主张“科学”与“民主”，反对封建礼教，提倡个性解放。1921年，北大教授陈独秀、李大钊、胡适、吴虞等联合成立了“新文化运动”组织——“新青年”，他们主张“科学”与“民主”，反对封建礼教，提倡个性解放。

## 绪 论

本书在分章阐述具体问题之前，有必要先从总体上对该学科从历史教授（学）到历史教育学以至历史课程教学论的发展历程作简单回顾。

### 一、历史课程教学论学科形成的回顾

历史课程教学论学科的形成与历史教育发展历程紧密相连。大致经过了历史教授（学）法——历史教育学——历史课程教学论的演变脉络。

1. 历史教学法是在研究中学历史教学全过程的基础上，着重研究历史教材内容和历史教授方法，这个体系一般包括中学历史课的设置及作用、教学任务目的、知识特点和课堂教学原则、教学计划制定和教学准备工作、课堂教学类型和结构、课堂讲授基本方法和最优化选择、不同性质历史教材的讲授方法和实验改进、教学直观教具和现代化教学手段运用、知识的复习巩固和学习成绩的检查测试评分标准化、中学历史教师的进修提高等。

(1) 在漫长的古代中国，史学并没有作为独立的课程单列出来，所谓历史教学方法也便无从谈起。

(2) 清末，历史教学法学科的萌芽。

20世纪初，在内忧外患的形势下，清王朝被迫推行新政。清末新政与教育改革有关的举措主要为“废科举，办学校，派游学”数项。1904年，清政府颁布的《奏定学堂章程》建立起中国第一个近代化的新学制，即癸卯学制。癸卯学制的建立标志着中国近代教育的开始。癸卯学制正式将历史纳入各级学校的课程，从而揭开了近代学校历史教学的序幕。为了适应中小学历史教学的现实需要，《奏定初级师范学堂章程》规定历史科目开设“东西洋各国史兼讲教授历史之次序方法”，《奏定优级师范学堂章程》规定第二类学科（史地为主）开设以历史地理科为主的各科教授法。1904年，我国最早的教育专业刊物《教育世界》<sup>①</sup>连载《历史教授法》<sup>②</sup>一文，这是我国最早关于历史教学法的专论。1906年，夏清贻的《历史教授法》一书出版，这是我国最早一本关于历史教学法的专著。总之，在清末，已有专门教师讲授教学法，以历史教学问题为研究对象的关于学校历史教学法的论著或教材亦相继出现，但此阶段，由于中国历史教学法领域并没有系统理论，亦没有专业研究队伍，还仅仅是萌芽时期。

### （3）民国时期，历史教学法学科的形成。

1919年，陶行知先生改“教授法”为“教学法”，从此以后，“历史教授法”的名称也改为“历史教学法”。1926年，商务印书

<sup>①</sup> 《教育世界》是我国最早的教育杂志，1901年5月在上海创刊，由王国维、罗振玉主编，其中《教授训练》栏目刊登各科教学法的论著。

<sup>②</sup> 这是我国最早关于历史教学法的专论。《教育世界》1904年第74、75、76期连载。全文共四章，第一章为历史教授之目的，第二章为教授历史之材料，刊于第75期的第三章未见到，第四章为教授历史之沿革。认为历史教学多途广用，可以陶冶儿童，同时认为历史课本的选材必须考虑是否为学者所需。基于上述原则，论文认为编教材需遵循宜简、宜循序、宜重近世史、宜重本国史的方针。同时，论文详细讨论了历史教材的体例，认为可采用年代法、圆周法、逆进法、传记法、记事本末法、分类法、联合法和中心统合法等8种编纂方法，并对其利弊进行了评价。

馆出版何炳松先生翻译的美国约翰生·亨利著述的《历史教学法》一书。<sup>①</sup>此书内容较全面，曾在我国产生过较大影响。20世纪30年代，一些师范院校将教法的研究与教材的探索结合起来，改“历史教学法”为“历史教材教法研究”。从保留至今的民国时期出现的约20本历史教学论著、上百篇历史教学论文和大量的教学案例方面的研究看，历史教学法在民国时已具备了相对完善的理论体系、专门的研究人员与团体，以及相配套的教学实践，这标志着历史教学法学科的形成。

#### （4）新中国成立至文革结束：为历史教学法学科的曲折发展时期。

建国之初的中国教育走的是全面模仿、学习苏联的路径，历史教学方面也是如此。到了1959年，仍然提倡学习苏联经验，但报刊上已经公开指出学苏联“必须结合”中国“教学的实际”，防止简单地机械地类比和牵强附会。建国初期历史教学中学习苏联的经验与教训，对于今天的历史教学改革仍然有借鉴作用。

建国初期，在模仿、学习苏联教育经验的同时，历史教学经历了一段草创，有了自己的一整套按照新观点编写的新教材，也有一批用马克思主义观点写的历史教学法的论著，其中包启昌等合编的《世界近现代史教学法》被称为“中学历史教师独立探索研究历史教学的初步成果”。还有一些解放前就在研究历史教学法的人，这时候也开始运用新观点来研究历史教学法。

<sup>①</sup> 1926年商务印书馆出版，何炳松翻译。此书内容较全面，曾在我国产生过较大影响。全书分16章，567页，讨论了以下问题：什么是历史；各年级历史课的分配问题；目的同价值的问题；欧洲学校课程里面的历史；美国学校课程里面的历史；从传记的进路到历史；社群的研究；使过去成为真的；模型同图画的使用；地图的使用；历史教科书；教科书的使用；参考书的选择与处置；学校的历史课与历史研究法；历史与课程表中其他各科目的相互关系；历史的考试。书后还附有历史教授法书目、历史名著指南、参考书选要。

1960 年后，政治教育冲击历史教学的现象得到一定程度的遏制，历史教学进入赵恒烈所说的独立探索时期。这一时期的特征是重新重视历史基础知识，教学方法上作了不少探索，乡土教材得到特别的重视，历史幻灯、历史地图、文物模型在历史教学中得到普遍使用。文革期间，历史教学研究成果同其他领域一样自然收获不多。

总之，在走过建国初期机械模仿苏联历史教学方法，到尝试结合中国教学实际，再至努力独立探索之路的历程中，中国历史教学论学科在曲折中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

2. “文革”之后至 20 世纪末，是历史教学法的拓宽与深化阶段，主要表现为“历史教育学”的构建。

1969 年，日本广岛大学教授平田嘉三发表了《以新的社会科学为目标——新的历史教育学》的文章，提出“历史教育学”名称，既而美国、苏联等相继出现了历史学科教育学的课程。

“文革”以后，随着中国教育体制的改革和中学教育质量的日益提高，中学历史教育亦发生了新变化，这种变化对中学历史教育教学质量、历史教师的素质的提高和历史教科书内容体系及结构体系都提出了更高要求。于是，培养中学教师的各高师院校以“中学历史教材教法”或“中学历史教学法”、“中学历史教学论”等名称作为必修的科目之一。同时，历史教学法课专业教师开始对历史教学法的教学内容、结构体系重新进行审视，相继写出一批有理论、有深度、说服力强、层次较高的论著。在此基础上，中国历史教育学应运而生。

这一时期的代表著作主要包括：赵恒烈的《历史教育学》、周发增的《历史教育学新论》、金相成的《历史教育学》、姬秉新的《历史教育学概论》，以及于友西的《历史学科教育学》等。

历史教育学是历史学科教学法的继续发展。一方面，历史教育

学对历史教学法已有的行之有效的教学理论、教学方法和研究成果尽量继承和利用，并在此基础上发展和创新。既要不断总结、概括历史教育实践活动的经验，以补充、更新历史教育理论，又要及时引入教育学、心理学研究的最新成果，并把它与历史教育理论实践活动密切结合在一起，以形成有特色且实用的新历史教育理论。另一方面，现代自然科学的理论和研究方法、研究成果向教育学、心理学领域渗透，逐步改变着历史教育的旧传统、旧观念、旧方法，从而产生新的历史教育理论体系。<sup>①</sup>

3.21 世纪初期，历史课程教学论体系的构建。

世纪之交，中国基础教育课程开始进行建国以来的第 8 次改革。整个改革涉及培养目标的变化、课程结构的改革、国家课程标准的制定、课程实施与教学改革、评价体系的建立和师资培训及保障支持系统等，是一个由课程改革牵动的整个基础教育的全面改革。基础教育课程改革对学科教学论提出了严峻的挑战。根据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的要求，在学习和借鉴当代教育学、心理学理论的最新成果，同时总结历史教学实践经验的基础上，改革与重构后的历史课程教学论体系主要包括两个方面的内容，一为历史学科教学的一般理论，其内容涉及历史课程论、历史教材论、历史教学论、历史学习论等；二为历史学科教学实践体系，包括历史教学基本技术、历史学科教学设计、历史学科教学评价等。

## 二、研究综述

如前所述，我国自清末历史课被正式列为普通中学的一门课程以后，对历史教学法的研究亦相伴而始，但形成一定研究规模则是

<sup>①</sup> (美) 约翰生·亨利著：《历史教学法》，何炳松译，商务印书馆 1926 年版，第 6 页。

20世纪80年代以后，尤其是21世纪前后，在课程改革的背景下，对课程教学论的研究成果无论质与量上都非常可观。综合而言有：

综合理论类：如王炳照、阎国华主编的《中国教育思想通史》（湖南教育出版社，1994年）；吕达著的《中国近代课程史论》（人民教育出版社，1994年）；董远骞著的《中国教学论史》（人民教育出版社，1998年）；张华的《课程与教学论》（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钟启泉的《基础教育课程改革纲要解读》（试行）（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1年）；叶澜主编的世纪之交中国基础教育改革研究丛书《新基础教育论》等（教育出版社，2001年）；王斌华的《发展性教师评价制度》（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叶平的《研究性学习的原理、方法与实践》（湖北教育出版社，2003年）；黄牧航主编的《历史教学与学业评价》（广东教育出版社，2005年）；郑金洲的《教师如何做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5年）；安桂清的《整体课程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这类书籍虽然不直接以“历史教学理论”为研究对象，但对于课程与教学论研究有重要的启发、参考价值。

编著类包括：赵恒烈的《历史教育学》（河北教育出版社，1989年）；宁裕先等主编的《历史教育方法论》（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1992年）；张媛的《中学历史教育学》（中州古籍出版社，1995年）；臧嵘的《历史教材纵横谈》（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年）；金相成的《历史教学法概论》（安徽教育出版社，1988年）；王铎全、李稚勇的《比较历史教育学》（上海教育出版社，1995年）；魏授章的《历史课堂教学艺术》（人民教育出版社，1995年）；赵亚夫的《中学历史教育学》（北京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1997年）；姬秉新主编的《历史教育学概论》（教育科学出版社1997年）；施和金、朱昌颐的《历史教育学新编》（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1998年）；于友西的《历史学科教育学》（首都师范大学

出版社, 1999 年); 徐锡祺主编的《中学历史微格教学教程》(科学出版社, 2000 年); 白月桥的《历史教学问题探讨》(教育科学出版社, 2001 年); 张保华主编的《中学历史教学研究》(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1 年); 余伟民主编的《历史教育展望》(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2 年); 赵亚夫等的《国外历史教育透视》(高等教育出版社, 2003 年); 赵克礼的《历史教学论》(陕西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3 年); 聂幼犁主编的《历史课程与教学论》(浙江教育出版社, 2004 年); 朱煜的《历史课程与教学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5 年); 周方才的《中学历史课程与教学论》(东北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6 年); 周晓光主编的《历史教学论》(安徽人民出版社, 2007 年); 朱汉国、郑林主编的《新编历史教学论》(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08 年) 等。

相关论文: 如周发增的《建国以来历史教学法研究的回顾》(《历史教学》, 1989 年第 12 期); 马执斌的《中国历史教材近代化概述》(《课程·教材·教法》, 1998 年第 1 期); 李稚勇的《美国历史科国家课程标准论析》(《历史教学》, 1999 年第 6 期); 聂幼犁、查正和的《从美、英历史学科国家课程标准看中国历史教学新大纲》(《历史教学》, 2001 年第 3 期); 张显传的《〈历史课程标准〉与〈历史教学大纲〉之比较——〈历史课程标准〉研究之二》(《中学历史、地理教与学》, 2003 年第 6 期); 姬秉新的《谈历史课程标准较之历史教学大纲的发展》(《历史教学》, 2003 年第 3 期); 单怀俊的《历史教育的演进: 从历史教学大纲到历史课程标准》(《历史教学》, 2002 年第 3 期); 何成刚的《历史课程标准: 历史教育发展的新阶段》(《中学历史教学参考》, 2003 年第 1、2 期); 冯一下、黄勇的《试析高中历史课程标准中的政治史内容》(《中学历史教学参考》, 2006 年 Z1 期); 李德藻的《四种版本高中历史教科书中国古代政治制度比较》(《历史教学》, 2005

年第6期);任印录的《历史探究教学研究》(《河北师范大学学报》,2007年第4期);周锐武的《高中历史探究教学策略初探》(《科教文汇》,2007年第1期);陈志刚的《历史探究教学的特点刍议》(《现代中小学教育》,2008年第2期);胡绍炯的《高中历史教学中的学法指导》(《历史教学》,1997年第8期);叶小兵的《教学方法与教学观念——关于素质教育观念下探索历史教学方法的思考》(《历史教学》,1999年第9期);刘虹、俞祖华的《高中历史研究性学习问题综述》(《历史教学》,2004年第5期);吴忠锐的《法国和港台地区中学历史研究性学习的启示》(《历史教学问题》,2007年第1期);郑书之的《清末民初的历史教育1902~1917》(台湾师范大学硕士论文,1990年);刘中猛《晚清新学堂与中学历史教育研究》(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3年);方平《近现代中学历史教学方法的比较研究》(南京师范大学硕士论文,2004年);尤学工的《二十世纪中国历史教育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5年);何成刚的《民国时期中小学历史教育发展研究》(北京师范大学博士论文,2006年);王双怀、方骏的《20世纪中国的中学历史教育》(《陕西师范大学继续教育学报》,2006年第1期)等。

上述论著主要从课程、教科书、教学方法、学业测验等维度,对中国中小学历史教育作了专题研究。但以“历史教学法”为命题的论著偏重介绍教法,对中学历史教学中出现的重大理论问题涉及较少,甚至避而不谈。而以“历史教育学”为命题的论著则是从广义上、总体上来论述历史教育问题,对中学历史教学中出现的各种实际问题关注不够。为此,历史课程教学论体系的建构原则应为:一方面要学习和借鉴当代教育学、心理学、史学理论的最新成果,另一方面要总结、升华历史教学实践经验。具体而言:(1)调整、充实历史课程教学论的内容与结构;(2)在中小学课改实

验的基础上，总结、提炼新的教学方法与技能；（3）利用现代化教学手段，提高教师适应现代教学的能力；（4）改变教学模式与方法。本文力图在上述方面有所作为。

### 三、本书整体框架

全书除绪论外共分七章：

第一章，历史课程标准。从世界与中国两个视角简要介绍21世纪中国历史课程标准出台的背景；在对课程标准的沿革作简短回顾后，从结构、特点、使用等方面概述新世纪的历史课程标准；对21世纪历史课程标准作重点分析。

第二章，历史课程资源。首先概述历史课程资源的含义与类型；接着重点介绍历史课程资源的核心——历史教材及新编历史教科书；最后对历史课程资源开发与利用状况作简单说明。

第三章，历史课程教学过程。首先阐述历史课程教学的两种准备形式：历史教师的备课与说课；接着介绍历史课程教学的两种基本形式：课堂与课外教学。其中重点介绍课堂教学形式。

第四章，历史课程教学方法与技能。主要介绍讲授法、探究法、讨论法、图文示意法、多媒体辅助教学法等历史课堂教学的基本方法与导课、板书、结课、语言等历史课堂教学的基本技能等两个方面的内容。

第五章，历史课程的学习方法。内容有两条主线：一是通过对历史概念形成及发展的分析，使学生理解概念体系、概念网络在形成理论概念中的作用。同时，介绍历史学习训练的几种方法。二是通过对历史研究性学习的概念、特征、目标等几个方面的简单介绍，了解中学历史研究性学习的基本状况。

第六章，历史课程教学评价。从理论上讲，历史课程教学评价

可以从两个途径进行，一是对历史教师课堂教学行为的评价，二是对学生的历史学业评价，双管齐下，对于提高教学质量、促进学生的全面发展有重要作用。

第七章，历史课程的教育教学研究。本章内容有两条线索：一是了解历史教师教育教学研究的目的与实质；二是简单介绍历史教师教育教学研究的内容与方法。

#### 四、主要概念的厘清

——课程。此词在我国最早大约出现于唐宋年间。唐代孔颖达在《五经正义》里为《诗经·小雅·巧言》的“奕奕寝庙，君子作之”句注疏时，首次使用了“课程”一词。他写道：“教护课程，必君子监之，乃得依法制也。”这是我国历史上迄今为止所能见到的课程一词的最早使用。宋代朱熹在《朱子全书·论学》中亦多处使用课程一词，如“宽着限期，紧着课程”，“小立课程，大作工夫”等。其意思是指所分担的工作程度和学习内容的范围、时限和进程。英文中，课程（curriculum）一词源自拉丁语，原意为“跑道”（race-course）。据此，课程常被理解为“学习的进程”（course of study）或“学习的路线”，即“学程”，既可以指一门学程，也可以指学校提供的所有学程。

在西方国家，较早使用“课程”这一术语的是17世纪著名的捷克教育家夸美纽斯。在英语国家，较早使用“课程”（curriculum）一词的是英国实证主义哲学家斯宾塞（H. Spencer）。在著名的《什么知识最有价值？》（1859）一文中，斯宾塞与夸美纽斯一样也把课程理解为知识或学科。

——课程论。作为一门学科的诞生，一般认为1918年美国学者博比特（F. Bobbitt）出版的《课程》（curriculum）一书是人类

历史上第一本课程理论专著，该书的问世使课程成为了一个专门的研究领域，标志着课程论的诞生。我国也有学者认为杜威 1902 年出版的《儿童与课程》专论在课程论学科发展史上也具有重要的意义，杜威的《儿童与课程》与博比特的《课程》共同标志着课程论作为独立学科而诞生。

——历史教育学。是就狭义的历史教育而言的，它主要着眼于学校教育中历史教育和教学活动的方方面面，尤其以历史课堂的教育活动为研究主体。历史教育学的主要研究对象，一是从宏观上探讨历史教育学的现象、规律、原理和方法，揭示历史知识与历史教育之间的关系，包括历史教育学内容的科学化、教学形式的合理化、教学过程的最优化。二是从微观上探索学校教育心理、教育评估与历史教育评估、教育技术与历史教育技术以及历史教育的内容体系与知识结构、传授历史知识的各种具体形式和方法等许多具体、实在的问题。因此，历史教育学的研究范围、知识体系与历史教学法相比，其理论视野和框架结构都大大地拓展了。但两者的研究基础有许多共同之处，即都是研究学校教育中的历史教育现象，所涉及的各类问题也都是围绕历史课堂教学展开，而且各种研究探索课题都要落实到历史课堂教学活动和历史课外教育活动之中。<sup>①</sup>

——历史教学论。一种观点认为，历史教学论是以历史知识为基础，是研究历史专业教学方法的历史学分支学科，具有历史学科的属性。一种观点认为，历史学科教学论是教育学科和历史学科相结合的综合学科，或称边缘学科。还有观点认为，历史学科教学论是一门应用教育学科。它综合历史学科和教育学科的理论，并依靠它们解决自己的问题，形成自己的独立的历史教学理论。具体地说，它是以历史学科的教育教学目标、教材内容、实现教学目标应

<sup>①</sup> 姬秉新主编：《历史教育学概论》，教育科学出版社 1997 年版，第 2、5 页。

采用的模式为其研究对象的，它属于应用教育科学的范畴。

目前学界对课程论与教学论的关系说法不一，大致包括以下四种观点：

第一，大教学论观。这种观点从教学论的立场出发，将课程视为教学内容，把课程理论当做教学理论的一部分。这种认识古已有之，建国以来我国大量引进原苏联的教育学著作，进一步强化了这种认识，注重的是教学研究，有关课程问题的研究多数是在教学论框架下进行的，课程只是教学论研究内涵的一部分，由教学计划、教学大纲、教材三部分组成，没有形成专门的课程论研究。只是近十几年来，这一认识才受到挑战。

第二，大课程论观。大课程论观把教学看做课程的一部分，把教学理论归入课程理论的范围之内。这一观点认为课程是一个广泛的概念，是学校教育中的一个大系统，而教学则是一个特殊的现象和子系统，远没有课程那样重要。如泰勒（R. W. Tyler）等知名学者都是把教学作为课程的一部分来对待的。

第三，一体化的观点。这一观点认为，课程论与教学论两者密不可分，不能孤立地存在，必须把它们综合起来进行整体性研究。如英国的著名课程论专家斯坦豪斯（L. Stenhouse）就特别强调课程与教学过程中的一系列相互作用。美国课程论学者坦纳夫妇（D. Tanner & L. N. Tanner）甚至断言，把课程与教学看成相互孤立的要素，不仅是不可能的，而且会误入歧途。因为课程与教学之间的分裂状态在学校或课程教学实践中必然被打破，所以应把课程与教学综合成一个问题，而不是把它们分成独立的问题来进行研究。

第四，并列论。这一主张认为，课程论与教学论应是教育科学下属的两个独立分支科学，它们各有特定的研究对象和不同的特点，构筑理论体系的相关概念也不相同，需要分别进行深入研究。

本书采用第三种观点，将历史课程与教学论综合起来进行研究。